**询比文件**

**（综合评分法）**

项目名称: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名师工作室人工智能课堂观察系统服务项目

比 选 人：重庆市人民小学校

二〇二五年三月

第一篇 询比邀请书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本着公平、公正、公开、诚信的原则，对人民小学人工智能课堂观察系统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比采购，欢迎具备相关资质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1. 网上询比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投标保证金**  **（万元）** |
|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名师工作室人工智能课堂观察系统服务 | 5 | / |

1. 资金来源

资金已到位，采购预算5万元。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 网上询比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需通过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进行注册，登记加入“行采家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询比的供应商，请自行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询比文件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

（三）询比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五）线上报价要求

1.线上报价时间：公告发布后即可报价，报价截止时间以公告时间为准。

2.线上报价要求：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行采家·电子竞采进行网上报价，并上传盖章的PDF格式的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交供应商资格。

3.线下需提交响应文件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后需邮寄至：重庆市人民小学校，收件人：刘老师，联系电话：023-63862192。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四路11号。收件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六）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在规定时间内线上完成响应文件提交的供应商。

2、按时线下递交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询比代理机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询比费用无论询比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比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询比。

（六）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人民小学校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23-63862192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四路11号

1. 询比项目服务需求

**注：本篇项目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1.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备注** |
|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名师工作室人工智能课堂观察系统服务项目 | 5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询比 |

1. 服务及质量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作为渝中区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试点学校，结合渝中区教委试点学校工作要求。试点学校需要推进学校的智慧教学、智慧研修和智慧教研实践探索，整体提升试点学校教师信息化素养。

根据学校以上需求提供硬件支持并发开AI技术支持下的课堂分析系统，并持续提供系统升级、产品培训、设备运维等服务。

1. **项目服务需求**

**1、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字**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1 | **边缘计算机终端** | 1、为保障系统的稳定性和先进性，设备采用ARM架构CPU，支持各种复杂的深度神经网络（DNN）模型提供实时计算机视觉和推理，具有智能边缘分析和先进的AI系统功能。  2、AI性能40TOPS，采用6核ARM架构CPU，内存8G，M.2接口(NVMe协议)固态硬盘容量128G。  3、具有加速图形，支持CUDA、cuDNN和TensorRT等库。  4、支持主流的AI框架和算法，如TensorFlow，PyTorch，Caffe/Caffe2，Keras和MXNet等。  5、支持计算机视觉开发的框架，如OpenCV和ROS。  6、支持实时图像识别，对象检测和定位，可构建自动机器学习和复杂AI系统，实现学生行为数据采集分析，分段数据统计。  7、具备4个USB接口，1个HDMI接口，1个RJ45接口。  8、为了便于在教室中安装部署，设备体积小巧，长度15.5cm，宽度10cm，高度5.2cm；设备内置静音风扇，风扇噪音≤25dB，散热性能良好。  9、系统可对教学过程中学生的姿态进行实时识别，支持自动以秒为单位实时分析整体课堂学生的抬头率变化趋势，支持对学生个体的抬头行为频次和持续时间的计算和跟踪，并做关键帧自动切片提取。支持在摄像头斜装，或者学生正脸、侧脸或背对摄像头情况下，模型依然能够正确判断和识别。  10、支持自动以分钟为单位实时分析整体课堂学生抬头率的变化趋势记录，支持在摄像头斜装，或者学生正脸、侧脸情况下，模型依然能够正确判断和识别。  11、支持按照不同教室大小、类型（阶梯或普通教室），以及摄像机不同的安装角度为每间教室部署不同算法，以提高算法准确率。  12、系统支持S-T智能分析，支持对课堂教学进行教学建模分析，通过大量采集课中教师T行为和学生S行为数据进行两个维度的分析，通过S-T图及Rt-ch图展示课堂教学模式类型。  13、支持教师自主创课、配置课表，实时展示上课中教室的动态画面，包括学生行为数据、参与度、语音转写等课堂情况。  14、基于无感知数据采集，对课堂教与学实现全过程、全覆盖数据采集和分析。所有计算模型运行在本设备终端，计算单元以课表为基础、课节为单位进行实时分析计算。 | 1 | 台 |  |
| 2 | **摄像头（前置）** | 1、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有效像素400万，焦距2.8~6mm，视场角（水平视场角：100°~45°；具有云台功能，：水平350°，垂直0°~90°）；数字变焦16倍；  2、为保证画面清晰度，相机支持2560\*1440的分辨率输出，同时支持向下兼容、1920\*1080、1280\*720等分辨率的输出；  3、视频可最高支持16Mbps；120dB宽动态，支持强光抑制；信噪比52dB；  4、最大取流路数为20路；  5、音频编码格式支持G.711a、G.711u、G726、G.722.1、AAC、PCM等编码格式  6、为节省网络带宽，相机支持H.265、H.264编码格式可调；  7、网络协议具有 TCP/IP、IPv6、HTTP、 HTTPS、FTP、DDNS、RTSP、PPPoE、SMTP、 NTP、SNMP和组播等协议设置选项；  8、为调节相机拍摄场景方便，支持手动变焦、自动聚焦、自动调节光圈功能；  9、具有防红外过曝设置选项，当开启红外灯光功能后，能根据所摄目标距离自动调节红外辐射功率； | 1 | 个 |  |
| 3 | **摄像头（后置）** | 1、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有效像素400万，焦距2.8~6mm，视场角（水平视场角：100°~45°；具有云台功能，：水平350°，垂直0°~90°）；数字变焦16倍；  2、为保证画面清晰度，相机支持2560\*1440的分辨率输出，同时支持向下兼容、1920\*1080、1280\*720等分辨率的输出；  3、视频可最高支持16Mbps；120dB宽动态，支持强光抑制；信噪比52dB；  4、最大取流路数为20路；  5、音频编码格式支持G.711a、G.711u、G726、G.722.1、AAC、PCM等编码格式  6、为节省网络带宽，相机支持H.265、H.264编码格式可调；  7、网络协议具有 TCP/IP、IPv6、HTTP、 HTTPS、FTP、DDNS、RTSP、PPPoE、SMTP、 NTP、SNMP和组播等协议设置选项；  8、为调节相机拍摄场景方便，支持手动变焦、自动聚焦、自动调节光圈功能；  9、具有防红外过曝设置选项，当开启红外灯光功能后，能根据所摄目标距离自动调节红外辐射功率； | 1 |  |  |
| 4 | **全向拾音器：** | 1、麦克风内置32个全向数字硅麦；  2、动态范围: 105 dB；  3、拾音半径范围 10米；  4、信噪比90 dB，采样率16 kHz，失真度≤3%，频率响应: 20 Hz~8 kHz，音频传输距离≥3000米；  5、支持数字降噪，5档降噪调节，≥100级音量调节（支持旋钮调节）；  6、支持全指向，支持抗混响；  7、输出阻抗: 600Ω，平衡输出；  8、接口具备1路 Line out，1路Line in，1路DC电源输入；  9、具备LED指示灯，白灯常亮代表正常工作，红灯常亮代表设备异常，指示灯不亮代表设备未通电；  10、具备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转保护、静电防护；  11、支持吸顶装，吊装等安装方式。 |  | 个 |  |
| 5 | 智慧教研平台服务 | 为学校提供智慧教研平台，具有独立的域名、空间、存储，主要实现功能如下：  用户登录与账号体系：学校老师导入账号，并根据不同角色设置权限，权限主要包括网站管理员、课堂分析管理员、普通教师  平台首页：呈现学校的banner、新闻资讯、通知公告等内容  协作组：支持用户建设协作组，可在协作组中开展教研活动、分享教研资源、上传研修课程、管理协作组成员、查看组数据统计  主题教研：支持用户创建并发布主题教研活动，教研活动工具包括研会议、研问卷、提交任务、签到、听评课、材料、讨论等。  资源共享：支持用户上传word、ppt、pdf、视频等多种类型的教学资料，也可以下载其他用户上传的资料。  课表管理模块：由学校管理者为各录播教室创建课表，设置课表信息（授课人、授课时间、授课学科、授课班级等）；按课表设置自动开启课堂录制，生成报告；  课堂自动分析模块：基于安装的音视频采集设备及AI分析主机，自动分析课堂教学行为，生成课堂分析数据报告；支持实时的学生专注度、参与度的模型识别计算，支持S-T、Rt-Ch图生成；支持学生行为检测，包括讨论、听讲、举手、练习、任务展示，老师行为检测，包括讲授、指导、板书；支持语音转录与教学问答识别，并建设师生问题指标，支持课堂问答统计与分类；支持课堂教学高频词统计等。  课例列表管理模块：管理者可查询、下载本校所有课例视频、自动报告。开展同课异构数据对比；教师可查询、下载本人课例视频和报告，并与常模数据对比 | 1 | 套 |  |
|  |  |  |  |  |  |

2.服务要求：

1）软件系统：为学校提供教师排课系统、课表自动录制系统、大模型生成分析报告等功能，并提供相应的平台服务，平台服务包括支持学校的智慧研修和智慧教研实践需求。

2）技术服务：供应商需具备专业的技术团队，根据学校教育教学的需求交付课堂分析系统，进行持续升级、维护服务，能够针对系统出现的各种技术问题提供及时的解决方案。

3）系统维护：包括平台的日常巡检、故障排查、数据备份与恢复等，确保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平台所有数据的安全。

4）系统升级：根据学校的需求和技术的发展，供应商需协助进行平台的升级和优化工作。

5）培训服务：供应商需为学校的相关人员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确保其能够熟练操作和维护设备。

第三篇 询比项目商务需求

**注：本篇商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服务期限、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限

平台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1月之内

运维时间：2025年5月至2028年5月

（二）服务地点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

1. 验收方式

采购人按照相关竞价文件验收，成交供应商予以协助。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按人民币结算。供应商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物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装卸费、培训费、保险费、税费（含关税）等所有费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供应商所供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要求等与竞采文件要求相符。

2.自验收之日起，产品质量保证期不低于3年。  
3.供应商提供的软件需通过二级等保测评，保障系统数据安全。

4.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与技术支持。

5.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在4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无法在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支持。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培训

供应商根据服务要求所规定的内容开展培训工作。

七、其他

（一）本商务条款属于不可变更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时无需就本章所列条款做出具体承诺，只要供应商参与投标即视为完全接受本章所列之商务条款。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评审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1. 评审程序及方法

（一）按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式进行。

（二）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网上询比。

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比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网上询比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①）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二、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2 | 询比保证金 | | 无 |

注：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审查

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询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询比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采购文件第二篇和第三篇全部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 |
| 询比有效期 | 询比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评审小组对已入围评审的报名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20%） | 20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最低价得满分，每高出一个名次递减3分。 |  |
| 2 | 技术部分（50%） | 50 | **整体服务方案（50分）**  根据本项目服务需求和实际情况，制定整体服务方案。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述、需求分析、设备供应、服务方案、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验收方案、运维服务等。要求方案设计合理、条理清晰、内容全面专业，可实施性强及针对性强，完全符合项目需求；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0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40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30分；  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1.供应商提供书面方案（格式自定）；  2.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出现下列任一情形：  （1）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  （2）缺少针对性描述分析或缺少关键分析点；  （3）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  （4）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科学原理错误；  （5）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  （6）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  （7）现有条件下不可能实现的情形。 |
| 3 | 商务部分（30%） | 10 | **1.企业业绩（10分）**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止（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课堂观察系统服务或教研平台服务或其他类似教师培训信息技术服务项目，一个合同得5分，满分10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0 | **2.企业资质（10分）**  ①供应商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②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③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④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二级及以上得2分。  ⑤提供ICP许可证及备案证明。得2分。 | 提供资质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0 | **3.软件著作证书（10分）**  供应商具有教研类、继续教育管理类、在线学习类、直播类、听评课类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以上任意1类证书得2分，最高得10分。同一类别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不累计得分。 |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一）供应商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二）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三）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六）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询比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七）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询比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询比的；

（八）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询比的；

（九）法律法规和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十）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1.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比人或者询比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网上询比询比人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 网上询比费用

参与询比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询比人和询比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询比采购文件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比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网上询比。

（三）询比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保证金：

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询比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询比人签订合同的；

2.4供应商与询比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服务和商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询比有效期过后三十天继续有效。

1. 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询比人或询比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询比人、询比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询比项目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询比人、询比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1. 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询比人签订合同的，询比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内。

（二）成交公示期满无异议，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1. 签订合同

（一）询比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询比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比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询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遗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1、定义

1.1甲方（需方）即询比人，是指通过网上询比，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1.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货物内容（合同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3.3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乙方应按询比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5.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三篇 采购商务需求”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5.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采购商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7.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7.2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7.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8.1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8.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9.1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9.2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询比人所有。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10.2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询比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2.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2.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12.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2.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正本/副本）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投标日期：**

目 录

一、经济部分

（一）网上询比报价函

二、服务部分

（一）设备及服务需求表

（二）服务条款差异表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条款差异表

四、资格条件部分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1. 经济部分

（一）网上询比报价函

**网上询比报价函**

（询比人）：

我方收到 （项目名称）的询比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网上询比。

1、我方愿意按照询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询比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比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比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网上询比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询比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年 月 日

1. 服务部分
2. 设备及服务需求表

1.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字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服务要求：

1）软件系统：为学校提供教师排课系统、课表自动录制系统、大模型生成分析报告等功能，并提供相应的平台服务，平台服务包括支持学校的智慧研修和智慧教研实践需求。

2）技术服务：供应商需具备专业的技术团队，根据学校教育教学的需求交付课堂分析系统，进行持续升级、维护服务，能够针对系统出现的各种技术问题提供及时的解决方案。

3）系统维护：包括平台的日常巡检、故障排查、数据备份与恢复等，确保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平台所有数据的安全。

4）系统升级：根据学校的需求和技术的发展，供应商需协助进行平台的升级和优化工作。

5）培训服务：供应商需为学校的相关人员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确保其能够熟练操作和维护设备。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服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比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必须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无差异”或正负偏离说明。

2、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1. 商务部分

（一）商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比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比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必须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无差异”或正负偏离说明。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1. 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询比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询比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询比、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询比人）：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询比人、询比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4.我方郑重声明，我方负责人与参与本次竞标的其它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也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有）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